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0625-19217106

项目名称：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

采购单位：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代理机构：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2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1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28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委托，就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国内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 项目编号：0625-19217106

二. 采购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三.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 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金额	简要技术描述或 基本概况介绍	进口	备注
1	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	1	项	400 万元/年 两年服务期合计 800 万元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包括擦手纸、整理箱、洗手液、保温瓶等，根据招标人要求按需分批供货及相关服务；服务期两年。	不允许	/

五. 投标人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

3、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4、截至投标截止日前1日历天17:00(北京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尚处于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内。联合体成员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特定资格条件: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六. 招标文件的发售时间、地点、售价:

1、发售时间: 2019年4月12日至2019年4月19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1:30 下午: 13:30-17:00

2、发售地点: 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10室

3、售价: 每本500元(售后不退)

4、汇款请在用途栏中注明项目编号: 0625-19217106

七.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5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八. 投标地址: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厅(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层1412开标室)

九. 开标时间: 2019年5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十. 开标地址: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厅(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层1412开标室)

十一. 投标保证金:

金额: 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RMB160,000.00)

支付方式: 银行汇款、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款单位(户名): 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 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

账号: 1202021209006759843

电汇或转账时请在用途栏中注明: 0625-19217106

十二. 公告期限: 5个工作日

十三. 其他事项:

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

组织机构或招标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政策。

3、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 单位介绍信（备注联系人名称、联系电话及邮箱）；

(2) 公司营业执照；

(3) 增值税发票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开户行名称、账号、地址及联系电话。

4、供应商需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进行免费注册，具体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要求（注：按同级财政部门的要求）。

5、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层 1410 室

联系人：沈佩文

联系电话：0571-85860253

6、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7055741

7、招标人名称：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地址：杭州市解放路 88 号

联系人：蓝工

联系电话：0571-87767117

8.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凤起路 334 号同方财富大厦 14 层 1410 室

联系人：金俊超、李良君

联系电话：0571-85860267、85860255

传真：0571-85860230

邮箱：390987804@qq.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
2	采购内容及数量	<p>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包括擦手纸、整理箱、洗手液、保温瓶等，根据招标人要求按需分批供货及相关服务。</p> <p>服务期：2年，具体起止时间在签订合同时由招标人确定。经招标人同意，可续签下一个年度的服务合同。</p> <p>投标人按招标人要求按需分批次供货，要求收到招标人供货通知后 3 天内（紧急物资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 小时内），货到招标人指定的使用地点。</p> <p>供货地点：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解放路院区招标人指定地点（杭州市解放路 88 号）；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滨江院区招标人指定地点（杭州市江虹路 1511 号）。</p> <p>合同形式：单价合同，结算累计至本项目预算金额或服务期满后本合同履行完毕。</p> <p>数量：1 项</p>
3	预算金额	<p>▲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注：预算金额为两年服务期的费用，其中每年的预算金额为人民币 400 万元。</p>
4	投标报价	<p>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p> <p>2、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包括货物费、包装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检验验收费、税金、售后服务费以及</p>

		<p>其他需要发生或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p> <p>3、投标时，按招标人历年情况暂定采购参考数量，按该数量计算汇总成投标报价用于报价比较和评审的基础，中标后按招标人要求实际供货量分批供货并按中标单价分期结算；不在“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投标人填报在省级及以上政府采购网或政府采购云平台销售价基础上的下浮率，即“开标一览表”中的“下浮率”；结算时，有投标单价的按投标单价进行结算，没有投标单价的，按下浮率进行结算。</p> <p>4、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p>
5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投标邀请。</p> <p>2、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汇款、保函等非现金形式。</p> <p>3、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帐。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未到帐的，投标无效。</p> <p>4、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支票、汇票、本票应当在投标截止日起2个工作日前递交至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逾期递交或被银行退票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及时到帐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p> <p>5、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保函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p> <p>6、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p> <p>7、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p> <p>8、银行账号：1202021209006759843</p> <p>9、电汇或转账时请在用途栏中注明：0625-19217106</p>
6	投标保证金退还	<p>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在投标时应当提供“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凭“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或投</p>

		标人另行开具的退投标保证金收据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7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详细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8	样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提供：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不提供
9	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0	招标文件澄清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前后矛盾等内容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日 <u>10</u>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澄清。
11	投标文件组成	1、资格证明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2、商务技术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3、报价文件正本 <u>1</u> 份；副本 <u>4</u> 份。 4、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 <u>1</u> 份； 电子版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和 单独的Excel版报价明细表 。
12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须分别装订成册，采用胶装，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13	投标文件密封要求	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包装和密封。
14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 <u>2019年5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u> 投标地点： <u>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厅（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层1412开标室）</u>
15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2019年5月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u> 开标地点： <u>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厅（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层1412开标室）</u>
1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7	公告媒体	浙江政府采购网 (www.zjzfcg.gov.cn)						
18	投标文件 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时间起 <u>90</u> 天						
19	是否进口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进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进口						
20	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1	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22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3	代理服务费	<p>1、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每年的预算金额（400万元）为计算基数，按计价格【2002】1980号文（货物）规定向中标供应商收取。部分费率摘录如下：</p> <table border="0"> <thead> <tr> <th>中标金额</th> <th>费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0万元以下部分</td> <td>1.5%</td> </tr> <tr> <td>100-500万元部分</td> <td>1.1%</td> </tr> </tbody> </table> <p>2、代理服务费支付：</p> <p>① 代理服务费缴纳形式：汇票/支票/电汇/现金</p> <p>② 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p> <p>收款单位（户名）：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中国工商银行杭州分行武林支行 账 号：1202021209006759843</p> <p>3、增值税发票开票资料：单位名称、税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开户行名称、账号、地址及联系电话。</p>	中标金额	费率	100万元以下部分	1.5%	100-500万元部分	1.1%
中标金额	费率							
100万元以下部分	1.5%							
100-500万元部分	1.1%							
24	履约保证金	中标金额的5%，形式：汇票、支票或其他招标人接受的履约担保形式。						

25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26	其他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正本 <u>1</u> 份，单独递交。格式见第六章。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代理机构和招标人。
2. 投标人：系指购买了招标文件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也称作供应商。
3. 投标人代表：是指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4. 联合体：是指两个以上供应商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投标。
5. 甲方：是指合同签订的一方，一般与招标人、招标人、用户相同。
6. 乙方：是指合同签订的另一方，与中标人相同。
7.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中标人向货物、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8.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必须承担的配送服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9.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10.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11.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开标活动时应当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文件应当提供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六)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七) 转包与分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 招标文件中指出的工艺、材料、设备、服务等标准以及推荐、参照的品牌或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满足或超过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证书必须为该投标人所拥有。

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九) 质疑和投诉

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二、招标文件**(一)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投标邀请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采购内容及需求
5. 合同主要条款
6. 投标文件格式
7.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内容（如有）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表述不清晰、前后矛盾等内容的，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日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澄清。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招标采购单位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代理机构发布。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份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近年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证明；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说明)材料，内容自拟，证明材料可以是供应商专业设备发票或代理证明或以往同类项目实施案例、专业技术人员信息等；

(4) 投标声明书。

2. 商务技术文件

(1)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3) 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②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③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式见第六章)；

(5) 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①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7) 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8) 投标人情况介绍；

(9)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10)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11) 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具有生产、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

(12) 产品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材质、质量、详细配置及零部件清单等的详细描述，提供每一种响应产品的效果图或照片。

(13) 产品及原材料等相关检测报告或鉴定文件(提供原产地出厂合格证明、检测报告、发票（应注明批次和货号）；或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有关承诺，承诺材料、配件等的供货意向，并在中标后提供。

(14) 供货的总体方案、分批次供货方案、服务的及时性等保证措施或承诺；针对招标人按需分批次供货的要求，拟投入的配送人员以及车辆设备情况；

(15) 产品三包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计划、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承诺以售后服务点情况的详述；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供应商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1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包括人员数量，工作经验、相关职业资格证书)；

(17)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清单；

(18) 与评审、评分有关的其他技术资料。

3. 报价文件：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4)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格式见第六章)；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二)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

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其投标无效。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 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邀请。
2.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汇款、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投标保证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帐。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保证金未到帐的，投标无效。
4.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支票、汇票、本票应当在投标截止日起 2 个工作日前递交至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逾期递交或被银行退票导致投标保证金不能及时到帐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5. 采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的，保函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
6. 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及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

时退还的，代理机构凭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供的“**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或**投标人另行开具的退投标保证金收据**以电汇或转账方式予以退还：

- (1)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7.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 (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六) 投标文件的装订、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分别编制并单独装订成册。正本各 1 份，副本各 4 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

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七) 投标文件的包装、密封、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按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包装和密封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未按规定将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分别包装的，如开标时发生报价泄露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

件将被拒绝，并由现场工作人员退还投标人代表。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四、开标

（一）开标准备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开标邀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签到并填写“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3. 投标截止时间后参加标项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终止本项目的开标并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程序：

1. 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2. 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3. 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4. 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5.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并送评标室评审。采用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被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6. 商务、技术评分结束后，由主持人公布无效投标的投标人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及其他有效投标的评分结果。

7.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报价文件外包装，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采用活页装订的报价文件将被当场退还投标人，并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8. 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人名称及在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报价、投标内容等，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9.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开标过程。

10、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 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程序

1. 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审小组组长。

2. 评审小组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4. 评审小组对各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不再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5. 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6. 各投标人的技术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指定专人进行计算复核。

7.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 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 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8. 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应当作废标处理。

（三）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并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予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六、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1. 招标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和《招标结果通知书》，并同时在相关网站上发布中标公告。

七、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 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

1. 签订合同时, 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金额5%), 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 否则, 招标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2. 签订合同后, 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 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 按实际损失赔偿。

第三章 评标办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 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 项目的评标。

一、总则：按标项进行评审，并分别推荐中标候选人。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价格分 40 分，技术、资信及商务分 60 分两部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人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 2 位。除财政部门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推荐得分排列前 3 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技术、资信及商务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资信及商务分

二、资格审查

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无效，不再进入符合性审查。

三、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实质性响应。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无效，不在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有效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应当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 在商务、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字和盖章的；
- (3) 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投标声明书或填写项目不齐全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在投标文件中未提交联合体协议的；
- (6)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商务、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7) 未响应招标文件标注“▲”的实质性要求的；
- (8)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9)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
- (11)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的；
- (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
- (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的；
-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
- (1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 (1)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 (2)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3) 不接受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修正错误原则修正后的报价的；
- (4)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四、评审内容及标准**（一）技术、资信及商务部分（60分）**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1	<p>投标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一个业绩证明材料得 2 分，本项得分不超过 6 分。</p> <p>备注：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或业主证明材料。同一业主不同合同的认定为一个项目业绩。</p> <p>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内容能体现评审要素：（1）供货服务期 12 个月及以上；（2）内容包含擦手纸、卫生纸、洗手液、垃圾袋、自封袋和方筛的供货。</p>	0~6 分
	<p>提供的同类项目业绩中具有业主反馈表的：</p> <p>连续 2 年及以上获得同一业主好评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 2 分；1 年及以上（未满 2 年的）获得同一业主好评的，每提供一份证明材料得 1 分；得分可累计，最高得分不超过 6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p> <p>证明材料：业主反馈表须加盖业主单位公章，且反馈表中能体现评审需要的要素。</p>	0~6 分
	<p>投标人为省级及以上政府采购网定点供应商的，得 2 分。</p>	0 或 2 分
2	<p>投标人所提供货物的品牌及规格型号的响应程度情况：</p> <p>针对招标文件第四章“货物需求及规格一览表”的采购要求，所有产品完全响应的得 12 分；存在未提供产品内容或产品明显不满足的采购要求，每项扣 0.5 分，直至本项分数扣完为止。</p>	0~12 分
3	<p>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具有生产、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的优劣情况：</p> <p>内部管理制度全面，生产、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健全的，得 3 分；</p> <p>内部管理制度以及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评审一般的，得 2 分；</p>	0~3 分

	<p>内部管理制度以及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评审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内部管理制度的，得 0 分。</p>	
4	<p>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与招标人对接的现场服务人员等情况：</p> <p>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与招标人对接的现场服务人员具有类似服务及供货经验的，人员数量完全满足服务要求的，评价为优的，得 3 分；</p> <p>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与招标人对接的现场服务人员和人员数量评价一般的，得 2 分；</p> <p>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与招标人对接的现场服务人员和人员数量评价较差的，得 1 分；</p> <p>未提供服务人员的相关材料的，得 0 分。</p>	0~3 分
5	<p>投标人运输能力（保证货物的安全及时送达的车辆及配送人员情况）：</p> <p>配送人员以及车辆设备投入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3 分；</p> <p>配送人员以及车辆设备投入基本保障采购需求的，得 2 分；</p> <p>配送人员以及车辆设备投入仅部分满足采购需求，的得 1 分；</p> <p>人员和设备投入不满足采购需求或未提供相关人员和车辆信息材料的，得 0 分。</p>	0~3 分
6	<p>服务响应的及时性：供货服务承诺、保障措施以及保证本项目的分批次供货时效性承诺。</p> <p>供货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及分批次方案最优的，得 4 分；</p> <p>供货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及分批次方案较优的，得 3 分；</p> <p>供货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及分批次方案一般的，得 1 分；</p> <p>供货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及分批次方案差的或未提供服务承诺、保障措施及分批次方案差的，得 0 分。</p>	0~4 分
7	按供应商所在地或距离招标人最便捷的固定售后服务机构	0~3 分

	及其人员配置等有利有利于招标人的情况。（提供营业执照或固定售后服务机构的资料） 供应商服务机构以及人员配置评审最优的，得3分； 供应商服务机构以及人员配置评审一般的，得2分； 供应商服务机构以及人员配置评审较差的，得1分； 未提供供应商服务机构相关材料的得0分。	
8	投标人仓储场所情况： 仓储场所环境整洁，货物分类有序，仓库储存能力评审最优的，得3分； 仓储场所环境情况一般，货物分类存在部分瑕疵，仓库储存能力评审一般的，得2分； 仓储场所环境情况较差，货物分类不全（或货物存放杂乱无章），仓库储存能力评审差的，得0~1分； 未提供的相关材料的或不满足生产需求的，得0分。 （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场地情况及照片等。）	0~3分
9	产品质量承诺以及售前、售后服务承诺的优劣。	0~2分
10	样品情况 投标人提供样品数量是否齐全：每缺一种样品扣0.5，直至本项目分数扣完为止。	0~5分
11	对提供成品实样的制作质量、规格尺寸以及材质等优劣情况。	0~6分
12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得0.5分。	0~1分
13	投标文件标书制作质量分。	0~1分

（二）价格部分（4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货物总报价得分

货物总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2、下浮率报价得分

下浮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3、价格分=货物总报价得分+下浮率报价得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参加投标且投标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生产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评分。

小型、微型企业以联合体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投标报价给予 2% 的扣除，并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价格评分。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 同时提供以下所有证明材料的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人及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所属行业规定为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同时提供以下所有证明材料的投标人被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 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提供各级民政部门出具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

●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其产品参加本项目投标的，享受小微企业同等的价格扣除。

提供以下证明材料的投标人被认定为监狱企业：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第四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一、项目概要

1、本次采购为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两院区日常用品采购，要求供应商的提供设备必须是合格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产品，所采用的材料优良、质量上乘，原材料及成品均须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美观、牢固、耐用。

2、服务期：2 年，具体起止时间在签订合同时由招标人确定。经招标人同意，可续签下一个年度的服务合同。

3、供货地点：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解放路院区招标人指定地点（杭州市解放路 88 号）；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滨江院区招标人指定地点（杭州市江虹路 1511 号）。

4、供应商须承诺所供全部产品的质量符合或优于国家和行业的技术标准和规范、安全。否则，供应商将承担一切经济损失的赔偿及法律责任。

5、供货方式和交货期：

投标人按招标人要求按需分批次供货，要求收到招标人供货通知后 3 天内（紧急物资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2 小时内），货到招标人指定的使用地点。

要求投标人中标后按招标人要求提交实样，经招标人确认后方可批量供货。

二、投标人须对“货物需求及规格一览表”的要求一一作出应答，并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部分逐一写明各种货物的品牌、规格尺寸等技术参数，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技术文件资料。投标人需要完成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所列：

1、对本次采购货物及供货服务的具体方案，包括供货方案、服务团队、常驻联系人等；

2、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样品。

- 3、提供三包承诺内容的服务。
- 4、负责供货范围内的包装运输、供货至招标人指定的地点。
- 5、严格质量控制，供货合格率 100%。
- 6、在招标范围内，按招标人需求要求分批次、按时按需供货和服务。

▲7、现招标人两院区库房有一定数量的原供应商的备货（备货不超过预算金额的 10%），以备医院急需。新的供应商如在本项目中标，需按招标人与原供货单位的合同单价买下该批备货，以备急需；在服务期内，中标人按原供货单位的合同单价再与招标人进行按实结算。

三、货物需求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参考品牌	计量单位	暂定数量
1	擦手纸	222×226mm 200 张/包 三折式 20 包/箱	维达	箱	4500
2	擦手纸	225×230mm 200 张 20 包/箱	豪仕发	件	12500
3	盒装面巾纸	130 抽 1 盒 3 盒/组	清风	组	3990
4	卫生纸	大卷卫生纸 300m/卷 12 卷/箱	洁云	箱	2310
5	卫生纸	138×100mm/节 四层 140g/卷 10 卷/提	维达	提	8056
6	卫生纸	110mm×100mm(3 层) 270 段/卷 10 卷/提	清风	提	4413
7	卫生纸	460g/包 240mm×170mm	洁伴	包	7000
8	抽取式面巾纸	206×136mm 130 抽 1 包 3 包/提	清风	提	5843
9	擦手纸盒	白色 塑料 L273×W95×H200mm	亿高	只	410
10	洗手液	500ml	百能	瓶	43210
11	洗手液	700ml	百能	瓶	4180

12	洗手液	1000ml	百能	瓶	10314
13	药袋	28×35cm 白色 双面图案 100 只/刀	台达	刀	29369
14	药袋	19×30cm 白色 双面图案 100 只/刀	台达	刀	3708
15	药袋	39×58cm 2.5 丝 白色 大号 100 只/刀	台达	刀	1517
16	中药袋	28×37cm 2.5 丝 中号白色 100 只/刀	台达	刀	1200
17	中药塑封带	长 400 米 宽 10cm 厚 12 丝双面复合	东华原	套	72
18	垃圾袋	91×63cm 特大号黄色 100 只/刀	台达	刀	680
19	垃圾袋	医疗废弃物专用 大号黄色 74.5×45cm 100 只/刀	台达	刀	5564
20	垃圾袋	医疗废弃物专用 小黄 57×38cm 100 只/刀	台达	刀	5440
21	垃圾袋	45×85cm 大号黑 100 只/刀	台达	刀	716
22	垃圾袋	大白 45×87cm 供应室专用 100 只/刀	台达	刀	788
23	自封袋	20×30cm 10 丝 100 只/包	台达	包	3024
24	自封袋	12×17cm 5 丝 100 只/包	台达	包	11964
25	整理箱	体积：64×46×39cm 滑轮式	柳叶	只	278
26	整理箱	滑轮式 80×40×41.5cm	柳叶	只	374
27	整理箱	滑轮式 600 56×41×34cm	柳叶	只	846
28	整理箱	45×37×20cm 23L 白色	天马	只	8642
29	方筛	多色款 体积约：31×22.5×8cm	华众	只	5208
30	方筛	体积约：32×23×8cm 多色款	振宇	只	19046
31	脚踏式垃圾	尺寸：41×40×60cm	白云	只	400

	桶	颜色：灰色/黄色 容量：45L			
32	垃圾桶	特大加厚带轮 240L 绿色	奇宏	只	280
33	清洁桶	带脚踏 容量 10L	得力	只	632
34	保温瓶	1.9L (12 只/箱)	稻草人	只	1746
35	瓶胆	1.9L 250×120mm	金星	只	1332
36	尼龙扎带	500pcs/包 4×150mm	易扣	包	1900
37	绿茶	西湖特级 250g/盒	龙达	盒	250
38	手术鞋	深蓝/浅蓝 M、L、XL、XXL	铂雅	双	2150
39	乳胶手套	加厚黄色 S、M、L	水仙	双	1600
40	无纺抹布	25×33cm 蓝色、红褐色两款 50pcs/包	大拇指	卷	2922
41	消毒刷套	执行标准：Q/YK001-2005 48 条/包	双健	包	1632
42	毛刷	杜邦毛 订做	安华	根	1600
43	轮椅	铝合金 尺寸 1050×675×880mm	鱼跃	辆	86
44	电池	碱性 1.5V 无贡 14mm×50mm	金霸王	节	96000
45	电子钟	0567FLKS	霸王	只	60
46	防护眼镜	1621	3M	副	700
47	路锥	PVC 圆形 70cm 高	长达	只	500
48	粘钩	金属弯钩 荷重：2kg 2 只装/付	顺美	付	2020
49	透明皂	150g	船牌	块	1700
50	洗洁精	500g 橘子香型	船牌	瓶	1770
51	纱手套	大号 腕部宽：7cm 最大长度：21cm；50 克全棉	其他	双	1740
52	保鲜袋	35×25cm 大号	妙洁	卷	1312
53	置物篮	135×300×(H) 86mm 多款式	顺兴	只	1180
54	垃圾袋	黄色/黑色 50×60cm 50 只/卷	伟杰	卷	8500
55	毛巾	多色款式 34×74cm	江亚	条	534

56	卫生桶	18.2×18.2×29cm	康佳宝	只	64
57	蚊香液	无香型 容量 21ml	雷达	瓶	440
58	指甲钳	777 N-608	threese ven	把	600
59	卫生桶	塑料 PP 上口直径 34cm 下底直径 29cm 高 38cm 容量 15.5L (带脚踏)	顺胜	只	92

注：1、清单所列数量为暂定数量，中标后，供应商按招标人实际订单要求分批次供货，货到招标人指定的使用地点；

2、上述品牌及规格型号等方面的资料如涉及特定品牌、型号规格或制造商的信息，则仅系技术需求及说明而非进行限制。投标人可提出替代响应内容，但该替代应相当于或优于采购内容及需求的规定，以满足本次采购要求并使招标人可以接受。

三、服务需求

- 1、供应商对常用产品应有一定的储备。
- 2、售后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退货或更换，响应时间在 24 小时内。
- 3、验收应在中标人及招标人双方共同参加下进行。中标人如有调换产品，减低产品等级标准或提供存在质量缺陷产品，以劣充优，以假充真，串通、贿赂或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四、样品的种类和数量

- 1、投标人按“三、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要求提供样品；
- 2、投标人可根据现场踏勘的情况，递交样品清单条目的所有样品（共 10 项）。样品上注明产品、材料名称以及供应商单位名称。样品清单如下：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1	擦手纸 222×226mm 200 张/包	1 包
4	卫生纸 大卷卫生纸 300m/卷	1 卷
10	洗手液 500ml	1 瓶
19	垃圾袋 医疗废弃物专用 大号黄色 74.5×45cm	1 只
24	自封袋 12×17cm 5 丝	1 只

28	整理箱 45×37×20cm 23L 白色	1 个
29	方筛 多色款 体积约：31×22.5×8cm	1 只
41	消毒刷套	1 包
45	电子钟	1 只
59	卫生桶 塑料 PP 上口直径 34cm 下底直径 29cm 高 38cm 容量 15.5L（带脚踏）	1 只

3、样品应在合适位置标明产品名称、规格、投标人名称等信息。

4、以上样品随投标文件同时同地递交，是否递交样品不做强制要求，但是将作为评审依据之一。评审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招标人封样保存，作为验收的依据，未中标供应商的样品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退还。

五、投标文件中应详细描述：

- 1、同类项目业绩以及业主反馈表；
- 2、产品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材质、质量、详细配置及零部件清单等的详细描述，提供每一种响应产品的效果图或照片；
- 3、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具有生产、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
- 4、拟派项目负责人以及与招标人对接的现场服务人员等情况；
- 5、投标人运输能力（保证货物的安全及时送达的车辆及配送人员情况）；
- 6、供货服务承诺、保障措施以及保证本项目的分批次供货时效性承诺；
- 7、投标人所在地或固定售后服务机构及其人员配置情况；
- 8、投标人仓储场所情况；
- 9、产品质量承诺以及售前、售后服务承诺的优劣。
- 10、与评审、评分有关的其他技术资料。

六、本章未尽之处详见“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本条款为甲乙双方必须遵守的基本条款，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签订合同文本；正式合同以双方签字盖章的文本为准。）

甲方（买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地址：杭州市解放路 88 号 联系电话：0571-87784625 传真：0571-87077409

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虹路 1511 号 联系电话：0571-89713950 传真：

0571-89713889

乙方（卖方）：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根据_____年__月__日_____项目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同时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供货地址	产品名称及规格型号及数量	单 价 (RMB)	金 额 (RMB)
	详见附件一	详见附件一	
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			

备注：具体附件清单在签订合同时附后。

合同时间：服务期 2 年，自 2019 年 月 日 至 20 年 月 日；如合同到期，供货金额未用完，合同到期终止；如合同金额用完，合同未到期，合同提前终止。

1、 综述

1.1 双方的各种协议、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技术澄清及询标答复的所有内容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文件有相矛盾之处，以时间后者为准。

1.2 乙方应按有关国家标准及甲方的要求提供合同货物，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达到或优于国家或行业的有关标准，并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3 乙方应负责合同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的包装、运输、装卸及保险，其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内。

1.4 乙方提供含图片的产品目录电子版，需要时配合甲方做好物资系统的衔接工作。

2、交货方式和时间

乙方按甲方要求按需分批次供货，要求收到甲方供货通知后 2 天内，货到甲方指定的使用地点（医院内各科室）。如有紧急需求，需按甲方要求随时供货，要求在 1 小时内响应。

3、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

合同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如在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无相应说明，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发的最新的国标或专业（部）标准执行及相应的国际标准。

4、产品包装和、标记

储存及运输要求：应符合卫生要求的运输工具，运输过程中应注意防止雨淋、日晒和二次污染。包装要求：标识清楚，如印有品牌、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联系电话等。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提供的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和标记，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并明确辨识和使用。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5、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5%）；

（2）服务期内按月结算；

（3）乙方将产品送达指定地点后，须由甲方在“验收单”签字确认，货款支付按双方的约定，由乙方凭每批次的任务单或合同单、“验收单”和等额发票（发票种类必须符合甲方要求）向甲方提出结算申请，经由甲方审查认可后付款。（滨江院区费用需单独开具发票）

（4）服务期内，在货物清单里的货物按投标单价进行结算，不在清单内的按下浮率，并经甲方确认后进行结算。

6、技术资料

6.1 乙方应随产品向甲方提交产品使用及储存说明书、产品质量证明等技术资料。

6.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产品的生产、储存、包装、使用等的标准。

7、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同意外，乙方不得全部转让或部分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8、合同修改

8.1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

8.2 除非甲方对货物的规格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技术参数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9、产品质量责任及赔偿

9.1 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实行包换、包退，直至产品符合质量要求。乙方承担调换、退货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9.2 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货物质量问题。

9.3 由于甲方保管不善或使用不当造成货物短缺、损坏，由甲方负责。但乙方保证及时给予补齐。

9.4 伴随服务缺陷视作产品质量缺陷和逾期交货。

9.5 如乙方提供的合同货物不符合本合同的要求，甲方有权全部或部分拒收，并有权提出索赔。

9.6 在甲方提出终止部分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乙方按已交货部分货物应负的产品质量责任。

10、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证明后，可以全部或部分免除对方责任。

11、 违约与终止合同

11.1 甲方在乙方存在如下违约情况时，有权考虑并提出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全部或部分货物。

(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

(3) 在发生上述情况后，乙方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未能纠正其过失。

(4)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无法满足甲方的要求，经甲方指出仍得不到改善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

11.2 一旦甲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甲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材料。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材料的额外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中止部分。

11.4 当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时，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该终止合同以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采取或将采取补救措施的任何权利为条件。

11.5 乙方未能及时交货或其它非甲方原因引起验收交付延迟的，由乙方支付每天 2000 元的违约金。

12. 因产品的质量发生争议，由质量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为终局鉴定。

13.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本合同一式柒份，乙方壹份，甲方陆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址：_____	

医疗卫生机构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

乙方：_____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后勤货物、服务、工程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合同法》及后勤货物、服务、工程类合同约定购销合同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按照合同要求进行验收，对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动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乙方产品的选择权，不得提供旅游、支付食宿费用。

五、乙方指定 _____ 作为合同代表洽谈业务。合同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七、本合同作为后勤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0625-19217106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副本

资格证明/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0625-19217106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3. 资格证明文件: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近年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纳证明；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说明）材料，内容自拟，证明材料可以是供应商专业设备发票或代理证明或以往同类项目实施案例、专业技术人员信息等；
- (4) 投标声明书。

4.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日。
2.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 我方不是招标人的附属机构；没有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4. 我单位方负责人同时为下列单位的负责人：

5. 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由我方管理的单位，没有同时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投标。
6. 我方委托授权人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正式在职职工，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7. 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产品名称为：_____；
规格型号：_____。
8.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有：

9.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5. 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1) 投标保证金交付凭证；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3) 中小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六章)；

②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xwqy.gsxt.gov.cn/>)被列入小微企业名录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③投标人和投标产品生产企业已通过浙江政府采购网申请注册并成为正式入库供应商的网页打印件（网页打印件应当显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格式见第六章）；

(5) 监狱企业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投标人为监狱企业）：

①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6)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7) 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8) 投标人情况介绍；

(9) 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10) 技术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

(11) 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具有生产、保管、发货等规章制度和保障措施；

(12) 产品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材质、质量、详细配置及零部件清单等的详细描述，提供每一种响应产品的效果图或照片。

(13) 产品及原材料等相关检测报告或鉴定文件(提供原产地出厂合格证明、检测报告、发票(应注明批次和货号);或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有关承诺,承诺材料、配件等的供货意向,并在中标后提供。

(14) 供货的总体方案、分批次供货方案、服务的及时性等保证措施或承诺;针对招标人按需分批次供货的要求,拟投入的配送人员以及车辆设备情况;

(15) 产品三包服务承诺、售后服务计划、质量保证承诺、售后服务承诺以售后服务点情况的详述;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完整准确地表述供应商的标准售后服务承诺(范围、标准及期限等)、可能增加的服务承诺等,并明示服务承诺可能涉及的前提设定和费用,否则将被认为是无条件和免费的;

(16)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包括人员数量,工作经验、相关职业资格证书);

(17) 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清单;

(18) 与评审、评分有关的其他技术资料。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章）

年 月 日

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9. 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付款条件			
服务要求			
服务期及地点			
库存备货要求	现招标人两院区库房有一定数量的原供应商的备货（备货不超过预算金额的10%），以备医院急需。新的供应商如在本项目中标，需按招标人与原供货单位的合同单价买下该批备货，以备急需；在服务期内，中标人按原供货单位的合同单价再与招标人进行按实结算。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

10、技术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或指标一一对应如实填写技术响应表，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期：_____

11. 报价文件目录

- (1) 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
- (2) 开标一览表（格式见第六章）；
- (3)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
- (4)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格式见第六章)；
- (5)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12. 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_____), 签字代表_____ (全名)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 (投标人名称) 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一份、副本_____份。投标总价为_____。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 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 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 个日。

4. 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 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章)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14. 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选用品牌及规格	计量 单位	暂定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2						
3						
4				
5				
货物总报价（元）						

- 1、投标报价须与开标一览表一致；
- 2、投标报价包含的内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_____（盖章） 日 期：_____

15.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项目编号：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小型/微型企业	金额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小型、微型企业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监狱企业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监狱企业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监狱企业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制造商 企业类型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_____部分第__至__页。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节能认证 证书编号
节能产品（不包括强制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16.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

退还投标保证金申请书

致：浙江省国际技术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了贵司组织的_____招标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现申请退还该笔投标保证金。

申请人信息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或财务专用章）		
	财务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负责人：	联系方式	
	投标保证金金额：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转账支票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退还账户信息及 投标保证金金额 （必须是原路退 回，需提供汇入 账户的相关信息）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如为中标人：是否从投标保证金中扣除招标代理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代理费发票开票信息：		
	单位注册地址：	电话：	
	开户行：	帐号：	税号：
	代理费发票邮寄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注：1、申请退还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必须与汇入保证金账户信息一致。

2、须将申请书填写完毕并盖投标人公章后邮寄致浙江省杭州市凤起路334号同方财富大厦14楼1410室，才视为申请有效。邮寄联系人：金俊超。联系电话：0571-85860267。

3、为避免差错，表中信息请打字。